

新译 简注
《蒙古秘史》

道润梯步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新 译 简 注
《蒙古秘史》

道润梯步 著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一九七九·呼和浩特

新译简注
《蒙古秘史》

道润梯步 著

*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出版

内蒙古新华书店发行 内蒙古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850×1168 1/32 印张:13,875 字数:280千 插页:1

1978年11月第一版 1979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7,610册

统一书号:11089·19 每册:1.75元

《蒙古秘史》序

《蒙古秘史》一书，成书于斡歌歹合罕时代，本书最末有云：“于子年之七月，安置诸宫于客鲁涟河，阔迭额阿剌勒之朵罗安·孛勤答克·失勒斤扯克二地间时，书毕”。此即庚子岁，斡歌歹合罕十二年，西纪一二四〇年时。

本书由正集十卷、续集二卷组成。其正集十卷，盖于成吉思合罕时代所撰。其续集二卷系斡歌歹合罕时代所撰。原文乃是用委兀儿字母写成的蒙古文，然已佚失，至今尚未看到，撰者亦不明。《元史·察罕传》云：“尝译《贞观政要》以献，帝大悦，诏缮写偏赐左右，且诏译《帝范》。又命译《脱必赤颜》，名曰《圣武开天记》”。这是元仁宗时的事。这里所谓《脱必赤颜》即《纽察脱卜赤颜》，亦即《秘史》。译《脱必赤颜》即把《秘史》译成汉文之意。并把译本名之曰《圣武开天记》。这《开天记》是一部修正了的《秘史》译文。

《元史·虞集传》云：“有旨采辑本朝典故，仿唐、宋会

要，修《经世大典》，命集与中书平章政事赵世延，同任总裁。”又云：“既而以累朝故事有未备者，请以翰林国史院修祖宗《实录》时，百司所具事迹参订。”翰林院臣言于帝曰：“《实录》，法不得传于外，则事迹亦不当示人”。又请以国书《脱卜赤颜》增修太祖以来事迹。承旨塔失海牙曰：“《脱不赤颜》非可令外人传者？遂皆已”，又云“初，文宗在上都，将立其子阿剌忒纳答剌为皇太子，乃以妥欢帖穆尔太子乳母夫言，明宗在日，素谓太子非其子，黜之江南，驿召翰林学士承旨阿邻帖木儿，奎章阁大学士忽都鲁笃弥实书其事于《脱卜赤颜》，又召集使书诏，播告中外。”

据此记载，《秘史》不止记录成吉思汗、斡歌歹合罕两代的事，以后的历代也都有其续修之作，然而这些书已不传于世，史实也就难以考查了。

到了明代，宋濂等人修《元史》时，因不懂蒙文，未能利用此元代“金匱之书，悉入于秘府”，“法不得传于外”的《秘史》。郑晓云“洪武十五年，命翰林侍讲火原洁等编类《华夷译语》。上以前元素无文字，发号施令，但借高昌书，制蒙古字，行天下，乃命原洁，与编修马懿赤黑等，以华言译其语。凡天文、地理、人事、物类、服食、器用、靡不具载。复取《元秘史》参考，纽切其字，谐其声音。既成，诏刊布。自是使臣往来朔漠，皆能得

其情。”这里所谓“马懿赤黑”即顾炎武的《日知录》中所云“马沙亦黑”，而火原洁盖系蒙古火鲁剌思氏人。所谓“高昌书”即指“委兀儿字”而言。《元史》称，“畏吾字”又称“国书”，那么，“畏吾字”即“蒙古字”了。明洪武间，编修《华夷译语》，翻译《秘史》的目的，不是为了研究历史，而是为了解决语言隔阂问题。

到了永乐年间，《秘史》已得《元朝秘史》之名，收在《永乐大典》中。但其书分十五卷而无续集之目。这是因为当时还未发现六册十二卷的旧本之故。

到了清代，张穆为灵石杨氏《连筠簃刻本》所作跋中云：“《元朝秘史》译文十五卷，道光二十一年八月，从《永乐大典》十二先元字韵中写出，二十七年复从仁和韩氏借得影钞原本校对无讹，二十八年刻入丛书，六月十三日校毕。”钱大昕为此刻本作跋，指出了《元史》之误谬。后闻有十二卷旧本，方知其为胜于《大典》本之真本。

顾广圻为《元朝秘史》作跋云：“《元朝秘史》载《永乐大典》中，钱竹汀少詹家所有，即从之出，凡首尾十五卷，后少詹闻桐乡金主事德舆，有残元槧本，分卷不同，嘱彼记出。据以着录于《元史·文艺志》者是也。残本，金主事尝携吴门，予首先见之，卒卒未得写录。近后不知归何处，颇用为憾。去年授徒庐州府。晋江张太守许见

所收影元槧旧钞本，通体完善。今年至扬州，遂怱愚古余先生，借来覆影此部。仍见命校刊，乃知异于钱少詹本者，不特《元朝秘史》十卷，续集二卷一事也。即如卷首标题下分注二行，左忙豁仑纽察五字，右脱察安三字，必是所署撰书人名衔，而少詹本无之，当以此补正。其余字句行段，亦往往较胜，可称佳本矣。校勘既毕，记其颠末如此，若夫以订明修元史之疏略，少詹题跋洎考异中，见其大概，引而伸之，惟善读之君子，兹不及详论云。”

叶德辉《元朝秘史》序云：“《元朝秘史》旧有灵石杨氏连筠蓀丛书刻本，系从《永乐大典》十二先元字韵中录出，分十五卷，盖从意为分，并不知原本为正集十卷续集二卷，合之只得十二卷也。此本乃从元人旧钞本影写，故与杨刻迥然不同，卷首标题下，分注二行，左为忙豁仑纽察五字，右为脱察安三字。犹存撰书人名衔，杨刻全脱，则不知书为何人所撰矣。又如此本，每段由原有语言译成文字，再由文字译成文句，以全书考之，杨刻于译成之文虽无节删改窜，而无原译文之语言，未免失之简略，殆大典本如此，咎固不在杨也。其实语言文字相辅而成，草创润色义各有当，就史裁论，但得译成文义即可供编撰之资，以译本书论，不得原译语言，安知译成之文句不有出入增损乎？故此本之可贵，又不仅在分卷不同，及有撰人名姓已也。”又云“世不乏通重

译之人，或据原译，推得其原音，其纠正《元史》之误谬者，当不仅钱氏大昕考异所载数事而已。此本为吾友马君进远以百金搜得，闻余喜刊书，慨然相赠，秀水金太守蓉镜，复资助成功，则是书之传，二君当为功首，云。光绪三十有三年，岁次丁未，九月朔。”

顾、叶二氏都因不懂蒙文，误将“忙豁仑，纽察，脱察安”认为是撰书人姓名了。其实它是“蒙古的，秘密，史书”即《蒙古秘史》之意。亦即《元朝秘史》原来的真名。并非撰书人名衔。后来顾广圻本辗转而归国子祭酒盛昱手里了。

俄国僧正帕刺的兀思，居中国京师中，从连筠籀丛书得了《元朝秘史》，同治五年译成俄文出版了。其后，同治十一年，得十五卷明本，知其所译汉文本，为此蒙文的摘译，此本已成为彼得堡大学的藏书。于是十五卷本《秘史》传播海外了。

光绪十一年，翰林学士文廷式，借盛昱本，与李文田各写了一本，光绪二十五年，文廷式东游日本，应内藤湖南的要求，归国后钞了一部寄给了东京。成为东京高等师范学校的藏书。于是十二卷本《秘史》又播海外了。

洪钧云：“刺失德自谓亲见本朝谱牒史策，依据成书。今以《元史》、《亲征录》、《元秘史》较之。则尤

与《亲征录》符合。用知《亲征录》实由《脱必赤颜》译出，当日金匱副本，必然颁及宗藩。否则夷夏异文，东西异地。何以不谋而合若此。”所谓“金匱副本”即《脱必赤颜》，“本朝谱牒”即《金册》。所谓《金册》即《秘史》。《脱卜赤颜》是书的真名，《阿勒坛迭卜帖儿》（金册）是其尊号。而《亲征录》则约成书于蒙格或忽必烈时代的作品

自从《秘史》传播海外，引起了各国学界极大的重视，纷纷展开了研究工作，翻译成为他们本国的文字。百余年来作出了不少研究成果。而且逐渐形成了一门独立的学科——秘史学。随着研究工作的步步深入。对《秘史》价值的认识也不断提高。小林高四郎先生在其译本序言中说它是一部“世界文学史上足以矜夸的神品”。我没有考查过世界文学的全部内容，因此，难以有所表示。就《秘史》本身而论，我之所以不揣浅陋，冒昧动笔，译注这部“神品”，其目的完全在于学习。在译注过程中，自然也不免有自己的观感。我觉得《秘史》是一部用古典语言写成的有文的历史，无文的文学。

我这汉译本命名为《新译、简注蒙古秘史》。所谓“新译”者，是对明译而言，明译的情况如何？无须多说，是大家所熟知的，实有重新再译之必要。所谓“简注”者一，除了个别的特殊问题之外，一般不作人名、地名的词解。

因为这可用编纂历史人名辞典，地理名词辞典的方法另行解决。二，只注读通本书所必需之词、句和问题，不更引伸；注文中的问题，也不再注，以免离题太远，造成内容繁杂，影响阅读和探讨本文的工夫。

在《秘史》研究工作中，存在着往往纠缠于辞句的解释，而忽略其内容的探讨之倾向。注意词句的解释是对的，是读通本书所必须的，然而更重要的是应当着眼于内容的探讨上。例如：生产斗争和经济形态问题；阶级关系和社会性质问题；国家性质及其形式问题；战略战术和战争性质问题；社会发展及其运动规律问题；意识形态及其表现特征等等重大问题，才是研究《秘史》的主要课题。

《秘史》是部著名的古典作品，然而也有其不足之处。这主要是两卷续集的叙事内容过于简略，错讹之处比较多，文笔也似不如正集。本译者为了补救这一点，用联缀中西史料加注的方法，作了必要的补充说明。然而在利用史料时，也不无感触。中国史料比较简古，而且有些刀笔气味。但是叙事比较客观冷静。反之，西史资料叙事较详，然而有片面性，而且往往笼罩着宗教思想和道德观念的迷雾，还夹杂着不少无聊的诅咒。诚然，人类历史的发展过程中是存在着各种各样的宗教思想，和相互不同的道德准则。然而这不是权衡历史事件的尺度，也不

是历史发展的根本原因和真正动力。更不是用诅咒的方法可以奏效的。历史的发展,是由生产发展和阶级斗争推动的,而这生产发展和阶级斗争,又是由其必然规律所支配的。历史科学的任务就是依据史实来正确地阐明这种必然的规律性。研究蒙古史,自然也不能例外。

《秘史》的文章,从成吉思合罕二十二代前的远祖孛儿帖赤那,豁埃马阑勒时起笔,直至斡歌歹合罕十二年时止笔,叙述了大约五百年左右的历史发展过程。它一方面具体地阐述了蒙古社会氏族制时代的生活状况,各氏族怎样发展成为部落,又怎样由部落发展成为部落联盟的进程。另方面生动地描绘了在氏族制内部,怎样发生并发展起了奴隶占有制。掠夺奴隶的战争又怎样推动部落联盟的形成和发展,最后又怎样取代了部落联盟的旧形式,建立起统一的奴隶占有制国家的历史。《秘史》所提供的蒙古社会发展过程之珍贵史料,千真万确地证明了马克思主义关于人类历史发展程序之时代论的正确性。那种认为游牧民族的历史不经过奴隶占有制时代的论点,是应当重新考虑的。从本书中反映的蒙古社会状况看,根本不见封建制的影子。蒙古历史的发展,到了新的生产方式——苏鲁克制度产生后,才开始进入封建主义时代。这是后话。这里无须多说,另行详细讨论。

在当时的蒙古地方形成起来的诸部落联盟,如:塔

塔儿部，蔑儿乞惕部，客列亦惕部，乃蛮部和以著名纵横家札木合为首的札答阑部等诸部落联盟相比较，蒙古部在经济，文化等方面都是比较落后的。就是这个较为落后的蒙古部，发展到成吉思合罕的曾祖合不勒罕时代，也开始产生了萌芽状态的奴隶制国家。再经俺巴孩罕，忽秃剌罕、到了成吉思合罕时代，他从濒于灭亡的境地，与族内外的各种敌对势力展开了曲折复杂的政治斗争和军事斗争。逐渐强大起来，终于用掠夺战争的手段，消除了在各部落之间，连亘几百年反复进行的掠夺战争。建立起了以成吉思合罕家族为中心的奴隶主贵族的统一帝国。

他在斗争过程中，以天力论和忠君说为最高指导原则，敢于破旧立新，明于赏功罚罪，以军政统一，军民统一的组织形式建立了类乎典谟，训诰，誓命的政治秩序，以其亲军为核心，组织起了九十五个千户兵团。这支军队有战必胜，攻必取的力量。人数虽不甚多，然而从其天赋素质和战斗能力来说，在当时是举世无敌的。所以才征服了许多经济、文化较为先进的诸部落，完成了他建立新国家的大业。这里生动地显示着历史发展的不平衡的规律。这条规律说明，在一定条件下，落后者可以胜过先进者。这里的所谓一定条件，就是成吉思合罕在他的斗争实践中，充分发挥了政治才能和军事才能，其他各部是没有这个条件的。所以一个个都以失败告终了。

成吉思汗建立起他强大帝国之后，紧接着就开始了震撼世界的掠夺性大征伐。从史料看，他对金国的用兵，是因为金国是毁坏他父祖的世仇。对花剌子模的征讨，是由于其无理地杀使挑衅，对欧洲的远征是追逐其夙敌的连锁反映。这里创造了新兴的，集中的，强盛的奴隶制国家，战胜并征服了衰老的，割据的，分散的封建制国家的历史。（这个问题有待于从理论上予以系统地阐述）。成吉思汗当然不知道，也不可能知道，他自己在这个时候，已经由社会历史发展的推动者转化为摧残先进生产方式的破坏者了。在这种历史发展过程中被侵略的人们，只乞灵于宗教，衡之以善恶或以绝望的诅咒，都是毫无用处的。只有采取扎阑丁式的反抗态度，思泰伦贝儿式的军事方法，才能产生救护他们自己的作用。

《秘史》不但是—部珍贵的史书，而且是部优秀的文学作品，它的文学性，在于它依据生动的史实，运用形象的语言，发挥雄浑的笔调，毫不隐讳，绘声绘色地描绘了以成吉思汗为首的一大群人物，以战争为中心题材的一系列活动，书中人物之喜怒哀乐，七情备具，活灵活现地跃然于纸上，真是写得如见其人，如闻其声。只可惜，由于译者笔拙，在译文中无法反映其全部真实面貌，这主要是由于韵文问题难以解决。

《秘史》的韵文是蒙古民间诗歌书面化的产物，很

质朴，无文饰，它的结构特点是用头韵和腹韵，奇句中就常用头韵和腹韵。偶句则成为双叠，两节则成为六叠，三节则成为九叠，翹然屹立，放射着神妙的文光。众所周知，两种语文的固有矛盾，突出地表现在韵文上。在翻译时顾韵则失意，持意则失韵，两者难以统一。在这种情况下，只好遵照词不害意的原则处理，结果，译成汉文一看，便令人感到乏味，甚而至于连散文都不如了。要想看到它的全部真实面貌，只好设法读原文了。靠翻译是无能为力的。

《秘史》的价值，不只在史学和文学方面，还有其军事学方面的价值。这部历史文学主要是用来描写一系列战争过程的。而这战争中成吉思合罕发挥了他卓越的军事才能，有许多精彩的战例，有时竟出现既直接指挥着自己的人马兵将，同时也间接指挥着敌国的军队的场面。《元史·太祖纪》中说他“用兵如神”，我这个军事上的门外汉，在译注《秘史》的过程中也感觉到，他的兵法，确乎有些神妙之处。例如：在对乃蛮的战争中，提出了三条方法，结果一战成功，大事定了。又如：在攻花剌子模国时，包围了其边城兀都剌儿后，却不接着攻其在东之新都薛米思加卜城，也不去攻其在西之旧都兀笼格赤城，而走间道去攻其居中之不合儿城，这样一来，花剌子模国立刻呈现出了一片瘫痪状态，只有逃遁，被动挨

打，继之以灭亡了。再如：对金国的战争中施行了：假道于宋，南下唐、邓、直捣汴京的战略路线，结果就把金国置诸死地了。诸如此类，有很多战例，都是很精彩的。一句话，成吉思合罕及其后人和他的将帅们，创造了一系列的以寡胜众的战例。看来成吉思合罕兵法，是个非常值得研究总结的极为重要的问题。这不只是留给蒙古民族的遗物，应当说是给全人类留下的珍贵遗产。这是《秘史》的真正价值之所在。只可惜，这个问题在书中说得过于简括，而且隐晦，因而颇为难懂。我疑心，这是不是《秘史》之所以秘的真正原因。

我的《秘史》研究工作，只是刚刚开始。有很多问题，都需要进一步探讨。在这篇短序中和书中提出了些自己粗浅的初步看法，难免有错误。愿蒙中外学者之法眼垂光，更希广大读者之批评指正。在写这篇序文的过程中，随笔吟成了四韵，不妨写在下面，作为结尾。

成皇崛起征亚欧，旗戟威仪耀千秋。

马上英雄得意世，阵前鹰鹫谁人收？

百年岁月争战尽，一代天骄盛名休。

圣武亲征有遗录，神文秘史更传流。

著者 识

一九七八年四月十五日

凡 例

一、这本《蒙古秘史》汉译本，是依照叶德辉本译出的。

一、原文是“纽切其字，谐其声音”的方法，用汉字拼写的蒙文。它为正确表示蒙语读音，在应发喉音字之左侧，附有小“中”字符号。应发卷舌音字之左侧，附有小“舌”字符号。在汉译时，原文的读音和形态统统不见了。所以遵照汉文的用词惯例，去掉了其左侧之音符，即不要求译文中仍存在的名词的读音正确。只要明了意思即可。

一、原文不分节，后人给分了节，分节虽有眉目清晰的优点，但只对研究工作者有些用处，对读者则无甚意义。所以一律删去，恢复了原文面貌。

一、为了尽可能表示原文面貌，汉译也用了文言文，遣词造句也尽可能地注意了原文的风格，但仍感有欠妥处，一时也难以解决。

一、如同序文中所说,除了必须的个别问题之外,一般未作人名、地名的词意解释。而且只注了本书中必须的词、句和问题,不更引伸,也不再注其注文中存在的问题。

一、在原文中,似有脱落的个别字、词,在译文中,用()号中填补的方法,作了补充。有成段脱落之处,也用()号中说明的方法作了交代。个别的、明显的衍文和实在累赘的重复之字、词则大胆删去了。

一、注释文字,一般都条例在一段本文之后,也有少数在本文词句下,直接注释的,也写在()号中了。

一、注释文中,用汉文难以表示其准确读音的某些词、句,则用国际音标拼写,以备查阅之方便。